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4年4月8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全体监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祝媛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 200Z0153号），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及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违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形。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和当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通过对外担保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已经审阅了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该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

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规，会计处理的方法依据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董事、管理层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在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中的重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及广大员工的利益。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完整、

客观地总结了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过讨论，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监事会主席：领取监事津贴 25,200 元/年（税前）。

监事：领取监事津贴 10,800 元/年（税前）。

职工代表监事：领取监事津贴 10,800 元/年（税前）。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证券投资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未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